

硚口区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硚口区武汉市常码头中学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硚口区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硚口区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常码头中学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常码头中学是经武汉市硚口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批准成立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2420104707156148W，机构类型为事业法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吴甦，位于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大道 353 号。办学宗旨和业务范围：实施义务段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学校的主要职责是：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和实践能力，使之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为本级机关，无下属单位。

三、部门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常码头中学总编制人数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49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4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1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6 人。

第二部分 硚口区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4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1,087.1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32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58.2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118.4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46.8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60.36	本年支出合计	1,561.5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1.22
收 入 总 计	1,560.36	支 出 总 计	1,560.36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合计	1,560.36
本年收入小计	1,560.36
1. 一般公共预算	1,441.9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5. 事业收入	0.00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7. 上级补助收入	0.00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9. 其他收入	118.40
上年结转结余小计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5. 单位资金	0.00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61.58	1,427.21	134.37			
205	教育支出	1,087.17	952.80	134.37			
20502	普通教育	1,087.17	952.80	134.37			
2050203	初中教育	1,087.17	952.80	13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32	169.3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32	169.3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34	54.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98	114.9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25	158.2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25	158.2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93	53.9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86	95.8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47	8.4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83	146.8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83	146.8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50	121.5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33	25.33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41.96	一、本年支出	1443.1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4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968.77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58.25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46.8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1.22
收 入 总 计	1441.96	支 出 总 计	1441.96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 443. 18	1, 427. 21	1, 340. 05	87. 16	15. 97
205	教育支出	968. 77	952. 80	865. 64	87. 16	15. 97
20502	普通教育	968. 77	952. 80	865. 64	87. 16	15. 97
2050203	初中教育	968. 77	952. 80	865. 64	87. 16	15. 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32	169. 32	169. 32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 32	169. 32	169. 32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 34	54. 34	54. 34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 98	114. 98	114. 98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 25	158. 25	158. 25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 25	158. 25	158. 25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 93	53. 93	53. 93	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 86	95. 86	95. 86	0. 00	0. 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 47	8. 47	8. 47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 83	146. 83	146. 83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 83	146. 83	146. 83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 50	121. 50	121. 50	0. 00	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 33	25. 33	25. 33	0. 00	0. 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43.18	1,427.21	1,340.05	87.16	15.97
306	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	1443.18	1,427.21	1,340.05	87.16	15.97
306053	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1443.18	1,427.21	1,340.05	87.16	15.9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27.21	1,340.05	87.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0.85	1,270.8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0.35	280.3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5.34	55.34	0.00
30103	奖金	392.00	392.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2.61	162.6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98	114.9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93	53.9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1.00	81.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7	8.4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50	121.5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7	0.6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16	0.00	87.16
30201	办公费	5.28	0.00	5.28
30202	印刷费	4.50	0.00	4.50
30205	水费	1.20	0.00	1.20
30206	电费	10.84	0.00	10.84
30207	邮电费	0.40	0.00	0.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90	0.00	6.90
30211	差旅费	0.10	0.00	0.1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0.00	1.50
30216	培训费	4.28	0.00	4.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0.00	0.8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0.00	2.00
30226	劳务费	1.10	0.00	1.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0	0.00	2.60
30228	工会经费	5.70	0.00	5.70
30229	福利费	11.82	0.00	11.8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0	0.00	0.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4	0.00	27.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20	69.20	0.00
30302	退休费	54.29	54.29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85	14.85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0.05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80	0.00	0.00	0.00	0.00	0.8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武汉市常码头中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填报人	钱志超			联系电话	1897108314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单位：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441.96	92.41%	1,440.41	1,473.48
		其他资金	118.40	7.59%	0.00	124.01
		合计	1,560.36	100.00%	1,440.41	1,597.49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427.21	91.47%	1,423.82	1,460.81
		项目支出	133.15	8.53%	16.59	136.67
		合计	1,560.36	100.00%	1440.41	1,597.48
部门职能概述	实施义务段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和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年度工作任务	致力于营造良好的校园学习环境和创造优良的教学条件，保证教育教学工作的高质量开展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1.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落实双减工作任务，切实减轻学生和家长的负担； 2.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坚持学校食堂自营，零利润。加强膳食营养，切实保证未成年人利益，切实减轻家长负担。		目标 1:	1. 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落实双减工作任务，切实减轻学生和家长的负担； 2.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坚持学校食堂自营，零利润。加强膳食营养，切实保证未成年人利益，切实减轻家长负担。	
	目标 2:	1.与国家治理新疆，促进新疆跨越式发展，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战略目标有效衔接，为新疆青少年提供更优质的求学机会； 2.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有效保障教育教学正常秩序。		目标 2:	1.与国家治理新疆，促进新疆跨越式发展，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战略目标有效衔接，为新疆青少年提供更优质的求学机会； 2.促进教育公平发展，有效保障教育教学正常秩序。	
长期目标 1:	1. 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落实双减工作任务，切实减轻学生和家长的负担； 2.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坚持学校食堂自营，零利润。加强膳食营养，切实保证未成年人利益，切实减轻家长负担。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班每周服务数量		＝5 节	计划标准
			食堂就餐人数		≥300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作业当堂完成进度		≥95%	计划标准

			食品事故发生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服务计划按期完成率	≥98%	计划标准		
			年度采购任务按时完成率	≥98%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政策知晓率	≥98%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及家长和社会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1.与国家治理新疆，促进新疆跨越式发展，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战略目标有效衔接，为新疆青少年提供更优质的求学机会； 2.促进教育公平发展，有效保障教育教学正常秩序。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人次	≥1 次	计划标准		
			弥补公用支付网络数量	=3 件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援疆人员安全保障率	≥100%	历史标准		
			系统故障率	≦1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援疆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行业标准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4 小时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援疆交流合作参与方认可度	≥98%	行业标准		
			项目受益人数	≥300 人	其他标准		
			得到师生及家长的认可	≥98%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疆单位及上级部门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历史标准		
			师生及家长和社会人员满意度	≥98%	行业标准		
年度指标 1:	1.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落实双减工作任务，切实减轻学生和家长的负担； 2.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坚持学校食堂自营，零利润。加强膳食营养，切实保证未成年人利益，切实减轻家长负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班每周服务数量		=5 节	=5 节	计划标准
			食堂就餐人数		≥350 人	≥300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每天完成当天作业课程		≥2 科	≥2 科	计划标准
			食品事故发生次数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服务计划按期完成率		≥98%	≥98%	计划标准
			年度采购任务按时完成率		≥98%	≥98%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政策知晓率		≥98%	≥98%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及家长和社会满意度		≥98%	≥98%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2:	1.与国家治理新疆，促进新疆跨越式发展，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战略目标有效衔接，为新疆青少年提供更优质的求学机会； 2.促进教育公平发展，有效保障教育教学正常秩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人次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弥补公用支付网络数量	=3 个	=3 个	=3 个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援疆人员安全保障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系统故障率	≤10%	≤10%	≤1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援疆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4 小时	≤4 小时	≤4 小时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援疆交流合作参与方认可度	≥98%	≥98%	≥98%	行业标准
			项目受益人数	≥300 人	≥300 人	≥300 人	其他标准
			得到师生及家长的认可	≥98%	≥98%	≥98%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疆单位及上级部门满意度	≥95%	≥95%	≥95%	行业标准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98%	≥98%	历史标准
			师生及家长和社会人员满意度	≥98%	≥98%	≥98%	行业标准

表 12-1.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发展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项目负责人	张志威	联系电话	13971345496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 100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 1. 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根据市教育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1〕13 号），落实双减工作任务，切实减轻学生和家长的负担； 2. 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根据省教育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卫健委省财政厅省公安厅关于《湖北中小学食堂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鄂教后勤〔2022〕4 号）文件精神，学校食堂实行自营，加强膳食营养，切实保证未成年人利益，切实减轻家长负担。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1. 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落实双减工作任务，切实减轻学生和社会的负担； 2. 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坚持学校食堂自营，零利润。加强膳食营养，切实保证未成年人利益，切实减轻家长负担。			
项目立项依据	1. 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根据市教育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1〕13 号），落实双减工作任务，切实减轻学生和家长的负担，周一至周五，每班每天 16:30~18: :20 开展课后延时服务，教师进课堂辅导学生作业，初中 110 元/月/生； 2. 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根据省教育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卫健委省财政厅省公安厅关于《湖北中小学食堂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鄂教后勤〔2022〕4 号）文件精神，学校食堂实行自营，根据全师生在校午餐和初三师生晚自习补课晚餐需求，中餐 15 元，晚餐 10 元的标准，按人数*标准*10 个月天数的 65%测算出大宗食材采购金额，共计 923325 元。学校完善食堂管理制度，通过招投标确定的供应企业配送，每月核定食材支出，据实结算，切实保障未成年人利益，切实减轻家长负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 1. 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周一至周五，每班每天 16:30~18: :20 开展课后延时服务，教师进课堂辅导学生作业； 2. 大宗食品采购：根据全师生在校午餐和初三师生晚自习补课晚餐需求，中餐 15 元，晚餐 10 元的标准，按人数*标准*10 个月天数的 65% 测算出大宗食材采购金额，共计 923325 元。学校完善食堂管理制度，通过招投标确定的供应企业配送，每月核定食材支出，据实结算。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课后延时服务费 260700 元、食材配送费 955250 元，合计 1184025 元。			
项目总预算	1184025	项目当年预算	1184025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年			

	2023 年		955250		955250		1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840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184025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元)	计量数	测算数 (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义务教育课后延时服务			260700	1	260700	初中 110 元/人/月*10		
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			923325	1	923325	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学生 237 人*15 元*22 天*10 个月，初三晚辅导 72+15 人*10 元*22 天*10 个月，初三周六 72 人*15 元*22 天*10 个月，教师 49 人*3600 元/年+10 人*15 元*22 天*10 月)*0.65(298*20*22*9*0.65+53*450*10*0.65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		1		92332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落实双减工作任务，切实减轻学生和家长的负担；2.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坚持学校食堂自营，零利润。加强膳食营养，切实保证未成年人利益，切实减轻家长负担。						
年度绩效目标		1.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落实双减工作任务，切实减轻学生和家长的负担；2.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坚持学校食堂自营，零利润。加强膳食营养，切实保证未成年人利益，切实减轻家长负担。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班每周服务数量		=5 节		计划标准	
			食堂就餐人数		≥300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作业当堂完成进度		≥95%		计划标准	

			食品事故发生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服务计划按期完成率	≥98%	计划标准		
			年度采购任务按时完成率	≥98%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政策知晓率	≥98%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及家长和社会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班每周服务数量		=5 节	=5 节	计划标准
			食堂就餐人数		≥350 人	≥300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每天完成当天作业课程		≥2 科	≥2 科	计划标准
			食品事故发生次数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服务计划按期完成率		≥98%	≥98%	计划标准
			年度采购任务按时完成率		≥98%	≥98%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政策知晓率		≥98%	≥98%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及家长和社会满意度		≥98%	≥98%	历史标准

表 12-2.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政策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项目负责人	张志威	联系电话	13971345496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 100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安排频度	持续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 1. 援疆：根据中组部、人社部《对口支援新疆干部和人才管理办法》（组通字〔2011〕6号）以及《湖北省援疆干部和人才管理办法》（鄂组通〔2016〕74号）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提高我省援藏援疆干部人才补助标准的通知》（鄂组通〔2021〕6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有关规定，落实援疆政策。 2. 不足 300 人小规模学校公用经费弥补：根据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17 年教育公用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支出政策：不足 300 人小规模学校，按 300 元/生补助，用于弥补生均公用经费的不足；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1. 援疆：与国家治理新疆，促进新疆跨越式发展，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战略目标有效衔接，为新疆青少年提供更优质的求学机会。 2、不足 300 人小规模学校公用经费弥补：弥补小规模学校因生源不足导致的办公经费短缺，保障教育教学正常开展，缩小校际差距，维护教育公平原则；		
项目立项依据	1. 援疆：根据中组部、人社部《对口支援新疆干部和人才管理办法》（组通字〔2011〕6号）以及《湖北省援疆干部和人才管理办法》（鄂组通〔2016〕74号）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提高我省援藏援疆干部人才补助标准的通知》（鄂组通〔2021〕6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有关规定支出政策：援疆教师在新疆工作期间，由原工作单位发放工资，享受原工作单位同类同级人员的各项福利待遇，同时由受援地按照当地同类同级人员的工资标准（含补贴）计发差额。援疆期间晋任职级的，按照新任职级发放工资，享受相应的福利待遇。援疆专技人员按受援地的有关规定享受探亲、休假。在援疆专技人员进疆时，派出单位应给予每人一次性补助费 1 万元；进疆后，给予每人每月生活补助费 3700 元；给予三年期援疆专技人员家属探亲费 2.5 万元。所需经费纳入部门预算，由派出单位按照现有的经费渠道解决（各级财政未拨付到位前，先由各派出单位垫支）。 援疆教师按照受援地的有关规定享受寒暑假，往返交通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援疆专技人员进疆前，统一由派出单位办理援疆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 不足300 人小规模学校公用经费弥补：根据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17 年教育公用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支出政策：不足300 人小规模学校，按300 元/生补助，用于弥补生均公用经费的不足。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 一. 援疆：1. 测算资金需求，编制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2. 组织编制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编制财政代编预算。3. 据实支付援疆人员政策性支出 76400 元 二. 不足 300 人小规模学校公用经费弥补：1. 测算资金需求，编制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2. 组织编制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编制财政代编预算。3. 据实支付电信网络费 58000 元、办公费 13100 元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 1. 援疆：76400 元(寒暑假往返机票 20000 元；探亲费 10000 元；年终慰问 2000 元；生活补助 44400 元)		

	2. 不足300 人小规模学校公用经费弥补：电信网络费58000 元、办公费13100 元，合计 147500 元。				
项目总预算	147500		项目当年预算		147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年	165900		165900	100%
	2023 年	252330		252330	1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7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7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援疆补助	寒暑假往返机票 15080，保险 1550，年终慰问 2000，生活补助 3700*12=44400	76400	1	76400	寒暑假往返机票 15080；保险 1550；年终慰问 2000；生活补助 3700*12=44400
300 人以下小规模学校，弥补生均费不足，主用于网络费支出	300 元/生	300	237	71100	不足 300 人小规模学校,按 300 元/生补助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与国家治理新疆，促进新疆跨越式发展，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战略目标有效衔接，为新疆青少年提供更优质的求学机会 2.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有效保障教育教学正常秩序				
年度绩效目标	1. 与国家治理新疆，促进新疆跨越式发展，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战略目标有效衔接，为新疆青少年提供更优质的求学机会 2.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有效保障教育教学正常秩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人次	≥1 次	计划标准		
			弥补公用支付网络数量	=3 件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援疆人员安全保障率	≥100%	历史标准		
			系统故障率	≤1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援疆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行业标准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4 小时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援疆交流合作参与方认可度	≥98%	行业标准		
			项目受益人数	≥300 人	其他标准		
			得到师生及家长的认可	≥98%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疆单位及上级部门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历史标准		
			师生及家长和社会人员满意度	≥98%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人次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弥补公用支付网络数量	=3 个	=3 个	=3 个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援疆人员安全保障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系统故障率	≤10%	≤10%	≤1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援疆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4 小时	≤4 小时	≤4 小时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援疆交流合作参与方认可度	≥98%	≥98%	≥98%	行业标准
			项目受益人数	≥300 人	≥300 人	≥300 人	其他标准
			得到师生及家长的认可	≥98%	≥98%	≥98%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疆单位及上级部门满意度	≥95%	≥95%	≥95%	行业标准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98%	≥98%	历史标准
			师生及家长和社会人员满意度	≥98%	≥98%	≥98%	行业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常码头中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1.96 万元、其他收入 118.4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087.1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8.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6.83 万元。

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560.3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7.13 万元，降低 2.32%，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1,560.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1.96 万元，其他收入 118.4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无上年结转。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 1,560.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7.21 万元，占 91.47%；项目支出 134.37 万元，占 8.61%（年终结转 1.22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41.9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41.96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968.7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8.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6.8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1,443.18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1,443.1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1.52 万元，减少 2.14%，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2) 无上年结转。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1,427.2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

初中教育 952.80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54.3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98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53.9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95.86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1.50 万元，提租补贴 25.33 万元。

(二) 项目支出 15.97 万元，其中：

初中教育 15.97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27.21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1、人员经费 1,340.05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270.8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20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公用经费 87.16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87.1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武汉市常码头中学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安排的单位范围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单位及下属单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0.8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8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3 年增加 0.80 万元，主要是：公务接待费 0.80 万元，原因是学校公务接待活动增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08.91 万元。包括：货物类 97.56 万元，服务类 11.35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293.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办公用房面积 1,962.40 平米。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套。2024 年预算新增资产 1.23 万元，主要是柜式空调 2 台。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预算支出 1,560.36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2 个 133.15 万元，削减项目 0 个 0 万元。

（六）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

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